

安阳市公安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安阳市公安局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党委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围绕公安中心工作，聚焦社会公众关注的问题，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优化主动公开内容，推进依法行政、规范警务和便民利民，切实做好各项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利用公安门户网站及公安新媒体等渠道，及时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公安门户网站更新发布信息 266 条，答复市人大建议 2 件、市政协提案 21 件。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安安阳”发布信息 862 条，官方微博“平安安阳”发布信息 375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安阳市公安局本级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35 件，均已办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不予公开 2 件，无法提供 3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安阳市公安局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进一步规范法定公开目录，明确下属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建立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对拟公开的信息，均进行准确性、合法性、真实性、保密性审查。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不当损害国家安全、经济安全、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安阳市公安局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维护制度，对门户网站机构设置、动态要闻、主动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更新情况进行定期检测，加强内容和信息维护保障。2023 年，门户网站总访问量达 442501 次。

（五）监督保障

安阳市公安局警令部负责统筹协调、组织推动全市公安机关政务公开工作，指导各县（市）局、分局和局直警种、部门按照规定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经验交流，掌握最新政策，明确政务公开工作方向和重点，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035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1386		
行政强制	40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31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0	0	0	0	0	3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0	0	0	0	0	3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5	0	0	0	0	0	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8	0	0	0	8	1	1	0	0	2	6	0	0	0	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安阳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与群众的期盼和要求仍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不够、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等方面。2024年，安阳市公安局将从三个方面努力改进提升，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实，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有效。二是拓展公开内容，围绕政策法规、警务要闻、办事指南等内容做好主动公开。三是积极探索新方法、新举措，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持续增强政务公开的主动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市公安局本级未收取信息处理费。